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新乡市分公司内部处理环节业务外包服务项目（二次）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NYZ-2024-7）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一、招标条件

本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新乡市分公司内部处理环节业务外包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0，招标人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次实施业务外包范围为内部处理进口环节包裹快递和出口环节快递包裹及陆运标快类邮件的卸车、分拣、集包、扫描、装车等全环节处理。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新乡市分公司内部处理环节业务外包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新乡市分公司内部处理环节业务外包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3.1 供应商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港澳台除外)依法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有能力为本项目提供服务的单位；

3.2 供应商须具有外包服务的履约能力，企业运作规范，能够独立承担用工风险，须具有人力资源许可证，且在新乡当地设立有分支机构；

3.3 供应商须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且财务状况良好，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管理团队、稳定的服务团队和专业技术能力；

3.4 供应商须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类似项目业绩；（日期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提供合同及中标通知书复印件）；

3.5 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它相关的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具有良好的信誉和诚实的商业道德；

3.6 投标人须具备良好的社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或者投标资格被暂停、取消状态（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中）；投标人需提供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或“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未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相关信息；

3.7 被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列入黑名单且在有效期内的供应商，无资格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8 与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不得参加采购活动：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

3.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含公告发布之日起，向前推 180 日历天），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的相关信息）；

3.10 本次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得分包转包。；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2 月 23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2 月 29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进入《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线上报名获取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3 月 14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通过《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递交投标文件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3 月 14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通过《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递交投标文件

七、其他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新乡市分公司内部处理环节业务外包服务项目（二次）招标公告中旭腾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的委托，就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新乡市分公司内部处理环节业务外包服务项目（二次）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投标供应商申请参加招标，现将招标事宜公告如下：

一、招标项目名称及编号：

1.1 项目名称：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新乡市分公司内部处理环节业务外包服务项目（二次）

1.2 招标编号：HNYZ-2024-7

二、招标项目简要说明：

2.1 项目概述：本次实施业务外包范围为内部处理进口环节包裹快递和出口环节快递包裹及

陆运标快类邮件的卸车、分拣、集包、扫描、装车等全环节处理。

2.2 标段划分：1 个标段

2.3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2.4 服务期限：2 年

2.5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6 服务质量：满足招标人要求

三、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港澳台除外)依法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有能力为本项目提供服务的单位；

3.2 供应商须具有外包服务的履约能力，企业运作规范，能够独立承担用工风险，须具有人力资源许可证，且在新乡当地设立有分支机构；

3.3 供应商须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且财务状况良好，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管理团队、稳定的服务团队和专业技术能力；

3.4 供应商须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类似项目业绩；（日期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提供合同及中标通知书复印件）；

3.5 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它相关的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具有良好的信誉和诚实的商业道德；

3.6 投标人须具备良好的社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或者投标资格被暂停、取消状态（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中）；投标人需提供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或“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相关信息；

3.7 被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列入黑名单且在有效期内的供应商，无资格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8 与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不得参加采购活动：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

3.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含公告发布之日起，向前推 180 日历天），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的相关信息）；

3.10 本次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得分包转包。

四、报名及招标文件领取信息：

4.1. 凡有意参加的企业请于 2024 年 2 月 23 日上午 9:00 分—2024 年 2 月 29 日 17:00 分进入《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线上报名获取招标文件。

未在该平台注册办理 CA 证书的投标人，请先行注册办理 CA 证书后仔细阅读操作手册，线上自行报名获取招标文件。CA 办理：进入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首页—用户中心—下载中心—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手册-电子采购分册-投标人”，或可联系客服电话 400-080-9508）。

（1）投标报名：请进入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在线报名，逾期不予受理。流程 登录平台→查看招标项目→投标人报名（请按要求填写，并依照投标人资格要求上传加盖公章报名资料的扫描件）→等待审核→审核通过后→确认标书费→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

（2）售价：500 元/份，报名审核通过后转账缴纳，售后不退。招标文件缴费方式：转账；单位名称：中旭腾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开户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市文博东路支行；账号：941003010112508906；备注：单位名称及用途。（公对公转账）

注：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线上报名审核并获取招标文件即视为报名成功，否则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不予接受。

五、递交投标文件

5.1 递交及开标时间：纸质版投标文件：2024 年 3 月 14 日上午 9：30 分（北京时间）。电子版投标文件：2024 年 3 月 14 日上午 9：30 分（北京时间）。

5.2 递交平台、签到：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递交投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3 月 14 日上午 9：30 分之前完成纸质版投标文件和电子版投标文件“签到”流程。

5.3 纸质文件递交地点、现场电子版投标文件解密地点：中旭腾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郑州市郑东新区康宁街与普济路交叉口德威广场 A 座 1606 室）

5.4 投标人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逾期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5.5 电子文件加密、解密。投标人须在开标前对《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

（<https://cg.11185.cn>）递交的电子版投标文件进行加密。投标人须在平台下载《中国邮政投标管家》工具结合 CA 证书，进行电子版投标文件的编制，并在开标前进行加密后上传至平台。开标时，使用 CA 证书进行远程解密。投标人需在 2024 年 3 月 14 日上午 10 时 00 分之前尽快完成线上解密，并自行查看开标结果；投标（应答）文件的设备需为投标人自主

可控的电脑终端设备，不得与其他潜在供应商使用同一台电脑递交投标(应答)文件。解密截止时间之后如仍未解密，视为放弃投标，投标人须自行承担互联网网络及运行环境不畅、介质损坏、线上文件解密失败等因素造成的风险。

5.6 电子版投标文件与纸质版投标文件内容须相同。招标文件中要求的盖章、签字，在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时可以是有效的电子签章，也可以是加盖公章、签字的纸质版扫描件（电子签章后，文档不得修改，否则签章无效，如需修改，修改后重新签章）。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等媒体上发布。

七、本次招标联系事项：

招标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

代理机构：中旭腾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先生、赵先生

联系电话：15225158275、18638583003

联系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康宁街与普济路交叉口德威广场 A 座 1606 室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中旭腾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康宁街与普济路交叉口德威广场 A 座 1606 室

联系人：张先生、赵先生

电话：15225158275、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